新平傣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

新农函〔2020〕84号

新平县农业农村局对政协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 委员会九届四次会议第 23 号提案 答复的函

白**、李**、李**、陈**委员:

您们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云南省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第 九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帮助解决古城街道昌源社 区板桥小组对门田沟渠三面光支砌防渗工程立项及资金的建议》 已交我局研究办理,现答复如下:

您们在提案中所反映:古城街道昌源社区板桥小组,现有农户 62 户,247 人,耕地 329.7 亩,主要经济收入来源蔬菜种植,生猪养殖和劳务输出,农作物的灌溉用水主要由团结水库、小方达河、大方达河供给,现沟渠渗漏严重,沟帮倒塌,给小组群众的农业生产用水事业困难,希望给予帮助解决沟渠修复工程资金4万元。收到提案后我局高度重视,层层抓好落实,成立工作领导小组,负责实地调查、面商答复。经工作组实地调查核实、面商,局务会议研究,提案客观地反映了古城街道昌源社区板桥小组的实际情况。经县农业农村局多方协商,在县政协、古城街道共同协商努力下,县政协同意安排 4 万元资金用于工程建设,为

板桥小组三面光支砌防渗工程解决资金困难的问题。感谢您们对农业农村工作中的支持!

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0年8月12日

(联系人及电话: 詹伟苓 7011703)

抄送: 县政府办议案提案股, 县政协提案委。